

大陸雜誌史學叢書第二輯 第三冊

遼金元史研究論集

大陸雜誌社印行

大陸雜誌史學書第二輯第三冊

遼金元史研究論集

大陸雜誌社印行

第三册 遼金元史研究論集目錄

歸潛志與金史

陳學霖 〇〇一

從宋人所記燕雲十六州論入契丹後的實況看遼宋關係

姚從吾 〇〇七

金朝帝王季節性的遊獵生活

勞廷燠 〇一三

金元之際江北之人民生活

袁國藩 〇二三

遼朝北面中央官制的特色

高田正郎 〇三一

金元之際元好問對於保存中原傳統文化的貢獻

姚從吾 〇四一

元人生活管窺

費澤成 〇五三

耶律楚材西遊錄足本校註

姚從吾 〇六一

元朝諸帝季節性的遊獵生活

勞廷燠 一一一

元初河漕轉變之研究

袁國藩 一一九

元帝國與印刷術的西傳

T. F. Carter 著
L. e. Goodrich 修訂
胡志偉譯 一二五

西域和中原文化對蒙古帝國的影響和元朝的建立

札奇斯欽 一二九

元代漢軍人物表(并序)

孫克寬 一三七

從阿蘭娘孃折箭訓子至阿剌侖太后的訓戒成吉思汗

姚從吾 一四三

蘇天爵和他的元朝名臣事略

蕭啓慶 一四七

談蒙文史料一金輪千幅

札奇斯欽 一五一

遼朝監察官攷

高田正郎 一五七

遼金元史研究論集目錄

說元朝秘史中的篋兒干

桃從吾 一六八

元代道教的特質

孫克寬 一七三

東平嚴實幕府人物與興學初考

袁國藩 一七九

關於法常

翁同文 一八三

哈刺真戰役之研究

劉鳳翰 一八六

「新元史」叢測

袁國藩 一九六

金元諸帝游獵生活的行帳

勞廷煊 二〇四

元王穉使宋事補

孫克寬 二〇九

蒙古與中國本土歷史關係之演變

札奇斯欽 二一二

劉秉忠行事編年

袁國藩 二二四

討論「北宋大臣通契丹語」的問題

劉子健 二三一

元人生活疏證

賈海瑛 二三二

說元史中的乞烈思

札奇斯欽 二三四

吐蕃佛教與元世祖

劉光義 二三九

王蒙為趙孟頫外孫考

翁同文 二四四

宋金海上之盟始末記

趙鐵寒輯注 二四七

忽必烈時代「潛邸舊侶」考

蕭啓慶 二六八

弓手國孫(蒙古)史

札奇斯欽譯 二八五

試擬元史張易傳略

袁國藩 三〇一

歸潛志與金史

陳學霖

金史劉祁所作的歸潛志（註一），是元代纂修金史所根據的一個重要史料（註二）。這點，在金史上已有說明。百衲本金史卷一二六文藝傳下劉從益傳云：

「子祁，字京叔，為太學生，甚有文名，值金末喪亂，作歸潛志以紀金事，修金史多採用焉。」（頁五上）

同前書卷一一五完顏奴申傳贊云：

「劉京叔歸潛志與元裕之壬辰雜編二書，雖微有異同，而金末喪亂之事，猶有足徵者焉。」（頁四下）

此外，王文簡公（士禎）歸潛志序（知不足齋叢書本附錄）亦云：

「金自崔立之亂，中原板蕩，又獻放失。賴二三君子，有志史事者，私相撰述。元問史局，蒐羅掌故。京叔、裕之之書，猶有足徵者焉。」（頁一下）

依上所記，金史的材料很多來自歸潛志。可是，我們所知的只止於此。至於金史什麼地方引用歸潛志，或是為什麼有別的材料不用而要選用歸潛志，或是為什麼有些歸潛志有的材料不為金史採用，文獻上並沒有說明。本文的撰寫，就在這些問題上着眼。

二

金史引用歸潛志的材料，可分兩方面來說。一是史文標明引用劉祁的話，這在金史有三則。一是卷四四兵志：

「混源劉祁謂金之兵制嚴弊，……物議紛然，後亦罷之。」（頁八下—九上）

此條採自歸潛志卷七：

「金兵制嚴弊，……物議喧然，後亦罷之。」（頁十二上—下）

一是卷一一內族批可傳：

「劉祁曰：金人南渡之後，近侍之權尤重，……逃敵輒先奔，故師多喪敗。」（頁九上—下）

此條採自歸潛志卷七：

「南渡之後，近侍之權尤重，……逃敵輒先奔，故其軍多喪敗。」（頁四上—下）

兩則不但內容相符，文字也大同小異。至是金史另外一則——卷一一五完顏奴申傳，最後一節，更全部鈔襲歸潛志卷七，唯一差異的祇是語句有所顛倒而已。因此施國祁金源劉記（仰視千七百二十九鶴齋叢書本）卷下云：「劉祁曰至末，一百十四字當刪。素史家金錄歸潛文，不敢竄一字，苟圖文字暢達；可以塞責，雖知茫茫一片，皆不切之諫言，且一傳中用四字，尤屬無此文去。」（頁四一下）現在作者把兩段並錄於下，以證明施北研這段話。

金史

劉祁曰：金自南渡之後，為宰執者往往無恢復之謀，既事相習，低言緩語，互相推讓，以為養相體。每有四方災異，民間疾苦，將奏，必相謂曰：恐聖主心困。幸至苑處輒罷散，日俟再議，已而復然。或有言當改革者，輒以生事抑之，故所用必擇無能無幹能易制者用之。每北兵壓境，則君臣相對泣下，或殿上發長吁而已。兵退則大張具會，飲贊閣中矣。因循苟且，竟至亡國，又多取渾厚少文者置之臺鼎。宣宗嘗責丞相僕數七斤，近來朝廷紀綱安在，七斤不能對。退謂郎官曰：上問紀綱安在，汝等自來，何嘗使紀綱見我。故正人君子多不見用，雖用亦未久而速退也。（頁四上—下）。

歸潛志

南渡之後，為宰執者往往無恢復之謀，上下同風，止以苟安目前為樂。凡有言當改革，則必以生事抑之。每北兵壓境，則君臣相對泣下，或殿上發歎呼，已而鼓道解嚴，則又張真會，飲黃閣中矣。每相與議時事，至其危處輒罷散，日俟再議，已而復然。因循苟且，竟至亡國。南渡之後，朝廷近侍以論說成疾，每有四方留異或民間疾苦，將奏之，必相謂曰：恐聖上心困。當時有人云：今日恐心困，後日大心困矣，竟不取言。又在位者既事往往不實分明，可否相習，低言緩言，互推諉，號譽相體，寸相推，果安在哉。又宰執用人必先擇無鋒銳精熟易制者，曰恐生事。故正人君子多不得用，雖用亦未久速退（頁三下—四上）。

宣宗賞賚相俸數七斤，近來朝廷紀綱安在。七斤不能對，遂謂部官曰：上問紀綱安在，汝等自來，何嘗使紀綱見我（頁十四上）。

三

金史引用歸潛志材料，另一方面是沒有注明的。作者曾把金史和歸潛志比較過，發見在列傳方面，金史有十六則因襲歸潛志的小傳（註三），而其中全部襲用的占了六則。現在我把這十六則分為全部襲用和部份襲用兩項條列於后：

一 全部襲用

- | | | |
|------|------|-----|
| 列傳 | 金史 | 歸潛志 |
| 李純甫 | 卷一二六 | 卷一 |
| 李經 | 同右 | 卷二 |
| 李獻能 | 同右 | 卷三 |
| 王鬱 | 同右 | 卷四 |
| 龐燁 | 同右 | 卷五 |
| 寶符李氏 | 卷一五〇 | |
- 現在試舉李純甫傳一例以作證明

金史
李純甫字之甫（應作純），弘州襄陰人，祖安上，嘗魁西京進士。父采，卒於益都府治中。純自幼穎悟異常，初習詞賦，及讀左氏春秋，大愛之，遂更為經義學，撰永安二年經義進士。為文法莊周、列禦寇、左氏、戰國策，復述多宗之。又喜談兵，慨然有經世心。章宗南征，兩上疏策其勝負，上奇之，給選軍中，後多如所料。宰執愛其文，薦入翰林，及大元兵起，又上策論時事，不報。宣宗還汴，再入翰林，連知貢舉。正大末，坐取人論新格，未赴，收京兆府判，卒於汴，年四十七。純有為人聰敏，少自負其材，謂功名可俯拾。作賦柏賦，以諸葛孔明、王景略自期。由小官上萬書被采，為證甚切，嘗路者以迂聞見抑。中年度其道不行，益縱酒自放，無任進意。得官未成考，旋即歸隱。日與禪僧士子遊，以文酒為事，嘗歌祖偈，出權法外。或飲數月不醒，人有酒見招，不擇貴賤必往。往輒醉，雖沈醉亦未嘗廢著書。然晚年喜佛力，探其真義，自類其文，凡論性理及關佛老二家省說內義，其餘應物文字為外書。又解楞嚴、金剛經、老子、莊子、中庸集解、高道集解，號中國心學、西方文教，數十萬言，以故為名教所眩云（頁五下—六下）。

歸潛志
李翰林純甫，字之純，宏州襄陰人。祖安上，嘗魁西京進士。父采仲文，卒於益都府治中。公幼穎悟異常，初為詞賦學，復讀左氏春秋，大愛之，遂更為經義學。論冠擢高第，名聲煥然。為文法莊周左氏，故其詞雄奇簡古，復述宗之，文風由此一變。又喜談兵，慨然有經世志。章宗南征，兩上疏策其勝負，宣宗咨其，給選軍中，後多如所料。宰執奇其文，薦入翰林。時丞相完顏亮高球擅權，推為左司都事，公審其必敗，以母老辭去。俄而高球謀死，識者智之。再入翰林，連知貢舉。正大末，由取人論新格，出俸坊州，未幾改京兆府判官，卒于南京，年四十七。公為人聰敏，於學無所不通，少自負其才，買

功名可俯拾。作棲柏賦，以諸葛孔明、王景略自期。由小官上萬言書按察，為證善切，當路者以迂闊見抑，士論播之。中年度其道不行，益縱酒自放，無任遺意。得官未嘗成者，旋即歸隱，居間與禪僧士子遊，惟以文酒為事，嘗歌袒裼，出禮法外。或飲數月不醒，人有酒見招，不擇貴賤必往。往無醉，雖沈醉亦未嘗廢著書。……晚自類其文，凡論性理及關係走二家者號內茶，其餘應物文字如碑誌詩賦號外茶，蓋莊子內外篇。又解楞嚴、金剛經、老子、莊子；又有中庸集解、鳴道集解，號為中國心學、西方文教，數十萬言……（頁四下—六下）。

以上所舉六個例子，有一點值得注意者，就是在這裏我們可以看到金史卷一二六的列傳，占了大半數用歸潛志的材料。原因大概有二：一是這幾個人的資料，在李史時能夠找到的，以歸潛志所載為最詳細；二是可能這幾個人與劉祁的關係特別密切。關於這兩個可能性，第一個從現存有這幾個人的資料，除歸潛文以外，如元好問中三十集（四部叢刊本）所載諸小傳（註四）的簡略得到證實。第二個在歸潛志本身也可找到證據。從歸潛志這幾個人的傳記來看，劉祁與他們的交情，就中與李純甫以王贊（註五）為最深。其他的雖然沒有特別提及，不過他們却與李純甫有密切的關係，因此劉祁記述他們的行事，也就諸他人為詳。也許為了這個緣故，修金史的就採用了劉祁的材料。

二 局部彙錄

列傳	金史	歸潛志
世宗諸子——永功子	卷一〇五	卷一
王脩	卷一〇五	卷八
雷淵	卷一一〇	卷一
程震	卷一一〇	卷五
統石烈牙帶	卷一一一	卷六
麻九疇	卷一二六	卷二
李汾	卷一二六	卷二

李愿	卷一二七	卷二
張特立	卷一二八	卷九
蔡浦合住	卷一二九	卷七

以上十則皆係金史局部引用歸潛志的例子。在這裏，有三個特點可以指出。第一、所引用的是歸潛志裏所記錄關於某些人的幾句很特別的話，如永功子琦傳引用他對劉祁說「降完顏一族，歸其國中，使女直不滅」的話；又如李愿傳中引用他對王譽說「若得之不以道，居之不能引己志，則王侯將相亦不為」的話。第二、所引用的是歸潛志裏所記載關於某些人很突出的瑣事。如王脩傳引用他怎樣懲罰倚貴戚為虛的僧徒的事；又如統石烈牙帶傳轉載他怎樣作惡凌辱僕者的事。第三、所引用的是歸潛志裏記載某些人的事蹟，這些事蹟在歸潛志裏雖然很簡略，但因他們與劉祁的交情特別深切，因此也加以採用。如雷淵、程震、麻九疇等傳便是。雷淵、遺山集卷二十二有香顏墓銘、中三十集已集第六有小傳；程震、遺山集卷二十一有御史程君墓表；麻九疇中三十集卷六有小傳，都是撰寫傳記的頭手資料。那麼，為什麼還要摘用一些歸潛志的材料？作者以為最大的原因就是他們是劉祁的好朋友，不照，修金史的在這裏是不會襲用歸潛志的材料。

四

此外，有些歸潛志有的材料，特別有列傳方面，却不為修金史者採用。這類材料，約有二十多則。現在作者將它們和金史所有的表列於下，以資比較。

列傳	金史	歸潛志
李英	卷一〇一	卷五
完顏仲德	卷一〇三	卷六
蕭貢	卷一〇五	卷四
賈守（益）謙	卷一〇六	卷六
高汝勵	卷一〇七	卷六

孫引權	卷一〇七	卷六
胥鼎	卷一〇八	卷六
侯學	卷一〇八	卷六
師安石	卷一〇八	卷六
完顏述魯	卷一〇九	卷六
陳規	卷一〇九	卷四
許古	卷一〇九	卷四
揚雲翼	卷一一〇	卷四
韓玉	卷一一〇	卷五
馮璧	卷一一〇	卷五
石球世續	卷一一四	卷四
完顏仲德	卷一一九	卷六
完顏良彝	卷一二三	卷六
吾古孫仲瑞	卷一二四	卷六
馮延登	卷一二四	卷六
張棧	卷一二八	卷四

歸潛志上述的材料，不為修史者所用，最主要的原因是第一、記載簡略；第二、劉祁與這些人的交情並不深。關於第一點，只要檢讀歸潛志便可見到。至於第二點，從歸潛志各小傳的寫法也可得到證明。不過，作者以為最主要的原因還是在第一個，因為修史最要講究的是材料。在這方面，上述諸列傳，在遺山集和中州集都有很豐富的資料；如楊雲翼，遺山集卷十八有內相文獻揚公神道碑銘，中州集第四有小傳，賈寧(益)謙、遺山集卷三十四有東子賈氏千秋錄復記、中州集第九有小傳；韓玉、中州集第八有小傳；馮璧、遺山集卷十九有內翰馮公神道碑銘，中州集第六有小傳；完顏良彝、遺山集卷二十七有贈鎮南節度使良彝傳；馮延登、遺山集卷十九有國子祭酒權刑部尚書內翰馮君神道碑銘；中州集第五有小傳，都是阿手資料，所以修史的採用這些材料而不採用歸潛志。至於遺山集和中州集也不難用的，當然是因為有較上乘的資料之故，這論歸潛志呢？

五

以上作者把歸潛志與金史的關係作一扼要的敘述。從金史之各方面採用歸潛志的材料，我們不難見到兩點較有意思的問題。第一、是金代留存下來的史料之稀少。金代雖然歷朝都有實錄、起居注、日曆等官史的編纂，但經過兵荒馬亂之後，留存下的多所殘缺，至於用作撰寫傳記的私家著述，更是少得可憐。因此，歸潛志與中州集等屬於「當時人直接的觀察與直接的遺蹟」(Umtitelbare Betrachtung Und Erinnerung) (註六)的一類資料，便大部分用於修史方面。而且，由於劉(祁)元(好問)二氏文采的非凡，加以修史時間的短促(註七)，金史許多地方簡直一字不易地抄襲他們的文句，這是金史特色之一。第二、是劉祁的史論之獲得修史者之重視。金史除在列傳方面採用歸潛志的材料外，在評論某些史事時，有些地方也引用劉祁的意見。例如兵志引劉氏論簽軍之密，內務院可傳論南渡後近侍之權之重，又如完顏奴申傳論南渡後宰執之煩瑣無能皆是。在這方面，劉祁與元好問的貢獻就不同了。大抵劉祁議論較多，對金末的弊政，多有中肯之語，因此修史的也援引一點以資充實內容。至於元好問，他多着力於史料的蒐集，所編如中州集、壬辰雜錄，金源名臣言行錄等，都是很有歷史價值的文獻，修史的因此也引用了不少這類資料。本文對歸潛志與金史關係之論述，至此為止。至於歸潛志的其他部分，如卷十一錄大學事，卷十二錄復立碑和辨七等篇，在研究金史來說，是很有價值的材料，但它們與金史本身的關係尚鮮，而且這些問題前人已有論列過，此處不宜再贅了。

附註

(註一)有關劉祁的生平，可參閱鹿碑世「歸潛志作者劉祁」(輔仁學誌十五卷一、二合期，頁一三九——一四五)與陶晉生「劉祁與歸潛志」(大陸雜誌十卷二期，頁二〇——二八)兩論文。歸潛志版本甚多，明清以來刊本計有六卷、八卷、

十二卷、十四卷本各種，本文採用的是知不足齋叢書刊十四卷本。

(註二) 有關元代纂修述、金、宋三史之經過，余藏藏中國史學史(一九五八、商務重刊本，頁一〇六——一一一)、馮家昇「遼史源流考」(遼史證誤三種，一九五九、中華、頁一——七四)、日人藤枝虎「征服王朝」(昭和二十三年秋田版刊，頁三〇——一四七)與愛宕松男「遼、金、宋三史の編纂と北族王朝の立場」(文化卷十五第四期，昭和二十六年刊)，皆有扼要敘述。

(註三) 陶著前引論文頁二四謂「爲崔立樹碑的經過，金史本於歸潛志而加以刪潤」甚謬，其實，金史王若虛傳是據遺山集卷十九「內翰王公差表」刪潤而成的。

(註四) 見中州丁集第四序純甫傳、戊集第五龐鑄傳、李經傳、己集第六李獻能傳。

(註五) 見歸潛志卷一李純甫傳、卷三王鬱傳。李純甫爲劉祁的父親，又是名重一時的才子，歸潛志裏除本傳外，幾乎每隔兩三節就有提及他的。王鬱則是他的畏友，他們契闊之情，本傳有很詳盡的描述。

(註六) 德史學家班海格教授 (Prof. E. Bernheim)，見所著「歷史學導論」(Einführung in die Geschichtswissenschaft)，一九二六，頁九九。

(註七) 元修遼、金、宋三史，至正三年開局，五年修成，前後不過三年。如此倉促，謬誤在所難免。有關元修三史之經過，已見註一，此處不便再贅。

(原載大陸雜誌第二二五卷第八期)

大陸雜誌史學叢書

第二輯第三冊

從宋人所記燕雲十六州淪入契丹後的實況

看遼宋關係

姚從吾

——五十三年四月廿六日宋史座談會第五次集會報告題目——

一 引言

西元九〇七年朱全忠篡唐，改國號曰梁，大庾帝國從此結束。自這一年起，歷梁、唐、晉、漢、周五朝，八姓十有二君，約計五十三年（九〇七——九六〇）是為五代。東亞的中國至是四分五裂，軍閥專橫，民不聊生；直到西元九六〇年趙匡胤代周，建立了宋朝，中原的秩序，方逐漸恢復；中國除了燕雲十六州等地以外，纔復歸統一。燕雲的暫時脫離中原政治系統，歸併契丹（遼朝），則是起源於西元九三六年後唐洛陽的專役珂與據有太原的石敬瑭爭奪帝位的衝突。石敬瑭自謀心切，為切實獲得當時雄據東北熱河察哈爾一帶契丹可汗耶律德光的援助，不惜把燕雲十六州地區，割讓給他們，作為獨立的報酬。這件事在遼宋金元時期（九〇七——一三六八）是一件大事。它不但對於契丹接受內地漢文化有決定的作用，即對於遼宋間百餘年的長期和平，雙方建立對等的友好關係，也是有很大的影響的。但是向來討論這一問題的人，都祇注意到燕雲十六州的如何割讓？十六州的疆域如何？對此事如何痛心，如何書為痛恨。却是很少有人追問，燕雲十六州歸屬契丹以後的實際情形如何？契丹人對於燕雲居民如何治理？如何安撫？燕雲人對於契丹有何反應？如何合作？這似乎不無缺憾的。

今擬利用短少的時間，將宋人記述燕雲淪陷契丹後的情形，選印二三實例，以說明這些報導，對於遼宋長期和平的貢獻與關係。尚望諸位先生多多指教！

二 契丹正式接管燕雲與對於新得漢地的撫綏設施

一、燕雲十六州的正式割讓 (1) 後唐清泰三年（九三六）洛陽專從珂與太原石敬瑭公開衝突，太原求援於契丹。八月耶律德光自將大軍由雁門入塞援助石敬瑭，唐將張敬達與戰於太原西北，唐兵大敗。十一月契丹冊封石敬瑭為兒皇帝；石亦自稱復晉，改長興七年為天福元年。因契丹據立功，因依約獻雁門以北及幽州之地為酬。是為燕雲十六州割讓於契丹的原因。(2) 遼史（卷四）太宗紀會同元年（九三八）晉復遣趙瑩奉表來賀，以幽、薊、瀛、莫、涿、檀、順、媯、儒、新、武、雲、應、朔、懷、蔚十六州圖籍來獻。契丹受之，因招以皇都為上京，唐曰臨潢（林東縣）。升幽州為南京，改南京（遼陽）為東京，大同來屬，後復建為西京。（遼史三十七地理志：「遼初為三京，聖宗時城中京，興宗時升雲州為西京，始為五京。」）(3) 石敬瑭正式獻地以外，同時於晉天福三年（九三八）八月，特派守司空馮道，左僕射劉照等至契丹上耶律德光及述律太后尊號，十月特使等到遼上京（熱河林東縣），十一月馮道、李勣上耶律德光曰：「廣德至仁昭烈常簡應天皇后。劉照、盧重上耶律德光曰：「睿文神武法天啓運、明德帝禮，至道廣敬昭著嗣聖皇帝。述律：帝后每遇十二選歲於冬令行再生禮，是契丹族的一種大典。晉使這時候來上尊號，並為適應遼人的安排。耶律德光因大赦，改元會同；舉行再生禮與祭掃禮。以慶賀而優政策的成功。」

二、石敬瑭稱事契丹與蕃漢衝突的舉例 (1)通鑑(卷二八)「石敬瑭上尊號於耶律德光及暹律太后，備齒簿、儀仗、車輅、詣上京行禮。契丹主大悅。」(2)「帝幸契丹主喜甚；奉獻燕雲十六州等地以外，奉表稱臣，尊稱契丹主為父皇帝；歲輸金帛三十萬；吉凶慶弔，歲時贈遺玩好、珍異；獻新，獻菓；相繼於道。降至契丹諸王，諸大臣等皆有賂遺。但契丹主驕侈而貪，小不如意，輒來使責讓。帝重辭謝，朝野咸以為恥。」(見通鑑卷二八一、天福三年。)(3)蕃漢文化習尚不同，常起衝突，以助了解。契丹行世選制，中原臣節則仍不能相安。茲舉一實例，以助了解。契丹行世選制，中原臣節則例由序選。通鑑(二八二)：「晉天福四年(九三九)「初，義武節度使王處貞子威，亡在契丹。至是，義武(今河北定縣)帥，契丹使來言曰：「請任王威襲父土地，如我朝(契丹)之法。」(即契丹通行行的世選法。)(石)敬瑭辭以：中國之法必自刺史、團練、防禦序選，乃至節度使。請遣威至此，漸加任用。」契丹主(耶律德光)怒曰：「爾自節度使為天子，亦由序選耶？」帝(石敬瑭)怒其甚，蔓不已，厚賂之。且請以處置兄孫彰德節度使王廷胤為義武節度使以厭其意。契丹怒稍解。」

三、後人對石敬瑭割讓燕雲的憤慨與惋惜 (1)專表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十六)：「宋太祖雍熙二年(九八五)上謂宰相曰：「朕覽史書，見晉宋援於契丹，行父事之禮，仍割地以奉之；使數百萬黎庶，陷於契丹；屈辱之甚也。割地其非良策！朕每思之，不覺歎惋！」宋琪等奏曰：「晉高祖遣馮道奉使，張筵送之，親舉酒灑涕曰：「遣兩君之命，交二國之信；勞我重臣，宜體此懷！」及道回有詩曰：「去年今日秦皇華，只為朝廷不為家。殿上一杯天子泣，門前雙箭國人嗟！」(全詩見彭元瑞五代史注，卷八下、原註引董苑。)常事人石敬瑭與馮道內心的慚愧，於此可見。(2)兼隆禮契丹國志(十八)說：「契丹之禍，始於君晉割燕雲，卒有少帝之辱。蔓延及於我朝，而瀋洲之好，慶曆之盟，至於宣和之戰，禍猶未歇也。何則？天下視燕為北鄰，失幽則天下常不安。幽燕視瀋為咽喉，無瀋則幽不可守。晉割幽前並五關而棄之，此石晉不得不敗，瀋洲不得不盟，慶曆

燕雲不得不增，至於宣和則極矣！」(劉六符傳論曰中語。)(3)王船山則因秦維翰主割燕雲，而苦為萬世之罪人。通鑑略曰：「謀國而貽天下之大患，斯為天下之罪人，而有差等焉。禍在一時，則為一時之罪人，虛犯是也。……禍及萬世，則為萬世之罪人，自生民以來，唯秦維翰當之。」(續通鑑卷二十九、五代中。)

四、契丹對燕雲十六州的撫綏政策 (1)幽州改為南京後，一時成為契丹統治漠地的中心，同時也成了調和蕃漢文化的重地。①晉石敬瑭以遼有據立的勳勞，乃割十六州於契丹，契丹太宗因升燕為南京；並在西南隅增建皇城、宮殿、禮場、涼殿，以備巡幸。契丹初年並沒有固定的首都的。這時燕南京的宮殿，祇充作契丹大可汗巡幸時的朝會處所。②會同三年(九四〇)德光幸幽州，觀「學駕儀衛圖」，遂備法駕幸燕。因御元和殿行入閣禮。在燕接見石晉及南唐聘聘的使臣。當時南京(北京)對契丹說，漸漸形成了統治漠地的中心。③契丹對新得地區的重要設施：利用漢地降臣，為新得地區遍設時期的留守或節度使以安衆歸的人心。④趙延壽來降，德光復命他兼鎮幽州。秦再思洛中紀異說：「晉上表毀榜趙延壽，德光以表示之。趙延壽曰：「中原土地河山，人民甲馬，子女玉帛，內外皆盡，臣並知之。晉恐皇帝用臣，為彼之患。」德光曰：「我誓不疑汝。」因復命為南京留守，使總山南軍民事。」⑤趙思溫陞陸軍提督，罷兵後，仍得為南京留守盧龍軍節度使。(以上「遼史拾遺」卷三，遼史卷七十六。)(6)宋雖又用世族文人為延熙為南京留守。(遼史卷一〇五龍史馬人望傳。)(7)僅重任用漢臣，使民不疑。(8)優禮燕雲世族，表示親睦。此點金元人文集中多有記述，而元好問遺山集，王惲秋澗大全集，姚燧牧庵集，郝經陵川集題記燕雲世族世德文詩中，保留尤多。茲舉秋澗集、牧庵集為例。①秋澗集(七三)題送太師趙思溫族孫復說：「遼代開國二百載，跨有燕雲，雄長炎夏，實由一時謀臣猛將，子孫傳衍衆多，克肖允標，有以維持之。」②牧庵集(六)「事德隆舊德堂記」：「吾家自遼世居嶺山，距先望木蘭山甚遠。」③自保寧(九六一—九七九)統和(九八三—一〇一一)，迭承重任。」④太師暨孫，三世四為師。」⑤可重感者，其地當居庸交衝，經遠、金、元三易代之兵，子

孫不得不增，至於宣和則極矣！」(劉六符傳論曰中語。)(3)王船山則因秦維翰主割燕雲，而苦為萬世之罪人。通鑑略曰：「謀國而貽天下之大患，斯為天下之罪人，而有差等焉。禍在一時，則為一時之罪人，虛犯是也。……禍及萬世，則為萬世之罪人，自生民以來，唯秦維翰當之。」(續通鑑卷二十九、五代中。)

孫不去其鄉，尤嗾今無有者，扁額舊德，奚以尚之！」（原文見後）再證以王恽、郝經等所說燕山四大族，韓、劉、馬、趙，位高族衆。歷遼金而久盛。均可想見燕雲淪敵後，契丹優待當地世家大族藉以牢籠撫綏來歸漢人的情形。

三 宋人記燕雲淪入契丹後情況的舉例

一、田況「儒林公議」中燕雲淪陷後的消息（共有九條，選三條）。

田況（一〇〇三——一〇六一）北宋冀州信都（今冀縣）人。宋史（二九二）有傳，臨川集（九十一）有「太子太傅致仕田公墓誌銘」，四庫提要（一四〇）子部小說家類（一）對「儒林公議」（二卷）也有簡單的介紹。本傳與王集墓誌銘，都說到他的父親田足昭素留心契丹事。他的祖父田行周因魯亂沒於契丹，父足昭於景德中（一〇〇四；七）「脫身南歸」。由是可知他所記有關燕雲十六州淪陷契丹後的情形，是可信的。茲選比較重要者三則如左。

（一）契丹自阿保機雄據燕北之地，修其國之威法，諸戎漸爲所制。常得中國所賜帛錦，以其精緻者藉地，使牧豎汗踐之。親近者或問其故？曰：「我國他日富盛，是等固當踐之！」其用意愈侈（即野心甚大）豈足盈哉！

白石梁來援，爲耶律德光所立，約爲父子之國，歲輸絹三十萬，舉屬門以北及幽州之地爲德光壽。自是失其控壓之要，靡之無全策矣！唐雖時有聘問，不置豐貂、大服、駑馬數匹而已。

其鄰國曰渤海、女真、室韋、達靼、奚、鶻之類皆奉之。其民操藝善門，楛銀若；但笨笨不倖，故爲所制耳。晉高祖時，彝雜輸疏云：「契丹自數百年來，最爲強盛。侵伐鄰國，各滅諸蕃」，蓋謂是也。每與兵捷，則傳一矢爲信，諸國皆震懼，奔會無後期者。每戰必衝敵無遺，卒領指令。統帥之下，各有部陳。畫戰則望旗檄，過夜則鳴鉦，或吹鼙角，或爲禽鳥之聲，各隨部隊撤卷而去；至明不遺一矢。軍令至嚴；常以什伍相分，一人進敵，則什伍助前後，急不相

援，則盡誅之；故其人能死戰。又，山後郡縣，俗情篤實；高上武士，士農工商，四者俱備，以資其用。其主雖遠徙出入，非廬不居，然有垣室宮室矣。

始石晉時，關南山後初經虜，民既不樂附，又爲虜所侵奪。日久，漢民宿齒盡遷。新少者漸便習不怪。然居常右虜下漢，其閭士入及有識者，亦嘗悵然，無可奈何！（以上卷下，頁十一——十三。）

（二）太宗既喪并壘，乘銳直壓其境，國中駭怖，不知所爲。其主與左右聚議，皆曰：「中朝皇帝此來，但欲恢復土宇。幽州無陷矣，不可不救之；敗則委棄深遠，未爲晚也！」中國既得山後郡縣，必不困敵使害。我乃傾國稅敵，遂能保其土，彼民復失所望矣！自復遣將出師，蹈其境界，顧其營壘，皆欲待命送款；然未能壞其標幟，料取全勝，亦彼民之不幸乎！爾後河朔之民，數被其毒，雖掠善良入國中，分諸路落。觀若凌辱，聽不可聞。及真宗幸澶淵親征，遂與盟好，歲給金繒。虜人自驚，恐王師進屯要害，斷其歸路，故欣然奉約。自是河朔之民，漸有生靈矣。（卷下，頁十二——十四。）

（三）契丹既有幽薊及屬門以北，亦開舉選，以收士人。幽州劉氏昆弟，其名曰二玄、三報、四端、五常、六符，皆在被選。三報、四端復尚僞主。慶曆（一〇四一——一〇四八）某年秋，三報攜妻妾，領一子投虜信軍。詞情悲切，自言僞主兇狼，皆有所私，久已離異。今秋虜主逼令再合。僞主兇狼，必欲殺其妻與子，故請歸延。朝廷頗動其憐。機事，言：虜主已西伐元昊，幽薊已虛，我舉必克。所謀凡七事，復爲詩以陳。（有）云：「春秋大義惟觀衆，王者雄師但有征。救得燕民歸舊主，免於戎虜自稱兄。」朝廷以誓約既久，三報虜婦位顯，恐納之生釁，乃遣還。（卷下，頁十八——十九。）

二、崇城集中錄報使契丹時所見的「燕雲情形」。

蘇轍（一〇三九——一一二二）字子由，四川眉山（今縣）人。宋史（三三九）有傳；現有年譜二種。（1）孫汝聽錄蘇軾年譜。（2）魏春熙錄蘇文定公年譜。著作通行者有崇城詩文集五卷。歐氏曾於宋哲宗元祐四年（一一〇八）九，道宗大安五年）出

仗契丹，現圖有識，故集中有復可寶貴倘有關燕雲情況的史料。

甲、北使還論北遼事劉子（原五事，今節錄有關燕雲情實者。）
（一）論北朝所見朝廷不便（二）事

（一）本朝民間開印行文字，臣等竊料，北界無所不有。臣等初至燕京，副留守邢希古相接送，令引接殿侍元辛傳語臣等。云：「今見內衙（詔臣兄）眉山集已到此多時。內翰何不印行文集，亦使流傳至此？」及至中京（今熱河寧城縣大名城。）度支使鄭頌押燕。為臣等言：「先王尚所為文字中事，頗能盡其委曲。」及至帳前，館伴王師儒謂臣等：「閣下服伏，欲乞其方！」蓋臣等嘗作服伏琴賦，必此從之。北界故也。臣等因此，料本朝印本文字，多已流傳在彼。其門臣修章疏及士子策論，言朝廷得失，軍國利害，蓋不為少。兼小民恐，惟利是視。印行戲謔之語，無所不至。若使將盡流傳北界，上則洩漏機密，下則取笑夷狄；皆極不便。訪聞此等文字，販入虜中，其利十倍。人情嗜利，雖重為賞罰，亦不能禁。（下略）

（二）臣等竊見北界別無錢幣，公私交易，並使本朝銅錢。沿邊禁錢，條法雖極深重，而利之所在，勢無由止，本朝每歲鑄錢以百萬計，而所止者患錢少，蓋散入四夷，勢當爾也。（以下建議禁止及禁絕辦法，從略。）

（二）論北朝政事大略

（三）北朝皇帝（道宗）年頗，見今六十以來（時道宗五十七歲），然禁止強健，好嗜不衰。在位既久（時在位已三十四年），頗知利害。與朝廷和好年深，蕃漢人戶休養生息，人人安居，不樂戰鬥。加以其弟燕王（天祚帝）幼弱。頃年（一一〇七七）契丹大臣，誅殺其父，言有下殺之心，故欲倚漢人，託附本朝，為自固之計。雖北界小民，亦道此。臣等過界後，見其臣僚，年高晚事。如接待耶律休否、燕守三司徒王德、副留守邢希古、中京度支使鄭頌之流，皆言及此行，苦境危急，以為自古所未有。

（四）北朝之政，寬契丹，虐燕人，蓋已習矣。然臣等訪聞山前諸

州，祇俟公人；止是一小民爭鬥殺傷之獄，則有此弊。至於燕人強家富族，似不至如（原作好，故改）此。契丹之人，每冬月多避寒於燕地，牧放似坐，亦止在天荒地，不敢侵犯稅主。兼賦役頗輕，於漢人亦易於供應。惟是每有急遽調發之政，即遣天使徵銀，於漢人須索，雖吏動遭鞭笞，富家多被強取，玉帛子女，不敢受惜。燕人最以為苦。兼法令不明，貪婪鬻獄，習以為常。此蓋燕狄之常俗，若其朝廷郡縣，蓋亦粗有法度。上下維持，未有離析之勢也。

（五）北朝皇帝好佛法，能自講其書。每夏季輒會諸京僧徒及其羣臣執經親講。所在修蓋寺院，度僧甚眾；因此僧徒縱恣，放債營利，便奪小民；民其苦之。然契丹之人，緣此福緣念佛，殺心稍後，此蓋北界之巨害，而中朝之利也。

乙、奉使契丹（詩）二十八首（選五首）錄自樂城集卷十六，四部叢刊本。）

（一）出山

燕龍不過古北關，遼山漸少步平田。奚人自作草屋住，契丹騎車依水泉。鷹馳羊馬散川谷，草枯水盡時一連。漢人何年被流徙，衣服漸變存語言。力耕分獲世為客，賦役希少聊偷安。漢奚單弱契丹橫，日覩漢使心凄然。石璫竊位不傳子，遺患燕前逾百年。仰爾呀天問何罪，包恨連徂從隸山！原註：「此皆燕人語也。」

（二）奚君

奚君五畝宅，封戶一成田。故壘問都邑，遺民雜漢編。不知臣僕賤，漫喜殺生權。燕俗嗟猶在，婚姻未許連。

（三）患州

州（傳聞向朝逃叛者，多在其間。）
孤城千室閉重關，蒼莽平川絕四鄰。漢使塵來空極目，沙場雪重欲無春。羞歸應有尋都尉，念舊可憐徐舍人。會逐單于消禍下，歡呼齊拜屬單虛。

（四）木葉山

奚田可耕鑿，遼土宜沙漠。蓬棘不復生，條幹何由作。茲山亦沙阜，短艸見寬薄。冰霜苦隨盡，鳥獸紛無托。乾坤信廣大，一氣均美惡。胡為獨窮陋，意似都憂落。民生亦復爾，詭汗不知作。君看齊魯

間，事皆皆沃若。麥秋載萬箱，鶴老張十箔；餘滌及狗蔬，衣被遍城郭。天工本何心，地力不能博。遂令免舜人，獨不施禮樂。

(五) 虜 帳

虜帳冬住沙院中，索羊織著稱行宮。從官星散依家阜，甕蘆窟室欺霜風。秦梁寒雪安得飽，擊兔射鹿夸強雄。朝廷經略窮海宇，歲遺續絮消烟凶。我來致命適寒若，積雪向日豈不融。聯翩歲旦有來使，屈指已復過吳封。禮成即日卷虛懷，鈎魚射鵝滄海東。秋山既罷復來此，往往處處或旋遊。彎弓射獵本天性，拱手朝會愁心胸。甘心五鉅墮吾術，勢類青馬游樊籠。祥符聖人會天意，至今燕趙常耕農。爾曾欲食自謂得，且置園籠光和我。

三、陸游老學庵筆記中所傳契丹主(與宗)撫綏燕雲的政策

(選自前世界書局陸放翁全集中的老學庵筆記卷七)

陸游(一一二五—一二〇〇)南宋初山陰(今浙江紹興)人，宋史(三九五)有傳。年譜有下列三家：(1)趙翼陸放翁年譜，(2)錢大昕陸放翁年譜，(3)葉渭清放翁年譜稿。老學庵筆記十卷，續筆記二卷，共十二卷，四庫全書總目(一一二)子部雜家五說：「所記契丹事，往往足備考證。」
遼人劉六符，所謂劉燕公者，建議於其國。謂：「燕、薊、雲、朔、本皆中國地，不樂屬我。非有以大收其心，必不能久。」虜主宗真(與宗)問曰：「如何可收其心？」曰：「欲於民者，十減其四五，則民惟恐不為北朝人矣！」虜主曰：「如何用何？」曰：「臣願使高朝，求割關南地，而增戍關兵以威之。南朝重於割地，必求增戍幣；我死不得已而愛之。俟得幣，則以其數對減民賦可也。」宗真大以為然，卒用其策。得增幣，而他大臣背約，鐘以歲之十二減賦，民固已喜。及洪基(道宗)嗣立，六符為相，復請用元議。洪基亦仁厚，遂盡用銀絹二十萬之數，減燕雲租賦。故其後虜政雖亂，而人心不離。豈可謂虜無人哉！

四、姚魏德堂集與王樞秋潤先生大全集

(一)姚魏德堂記(選自姚魏德堂卷六)
李君德隆相遺於耶，告疑曰：「吾家自遠世居研山，距先蒼木蘭

山甚週，為吾吾鄉，將時溫清，奉晨夕於膝下。……」且示其先太保忠公附葬與太師功德二石幢記。前記作於乾統壬午(二年，一一〇二)，載太保諱傑，以言斥死，追諡忠愍。……後記修於乾統丙戌(六年，一一〇六)不載太師何諱。其文有曰：「自保富、誠和，迭承重任。太師由食舊德益時時，為桂州管内觀察使留後。……」稽之史，保富景宗之始元，號和聖宗之始元。自保富己巳(元年，西元九六九)實已百三十有六年，可考而知。太師諱傑，三世四為公卿者，非金石為積耶？儒近幽州，唐末所置。既曰居週木蘭，則研山豈故治耶？可重感者。其地當居庸交衝，經遼、金、皇元三易代之兵，子孫不去其鄉，尤嘆今無有者。(節錄)

(二)王樞題遼太師趙思溫墓後(選自秋潤集卷七十三)

遼氏開國二百載，跨有燕雲，雄長數夏；雖其創業之君，規模宏遠；嚮成之主，善於繼述；亦由一時謀臣猛將，與夫子孫蕃衍衆多，克肖肯綮，有以維持藩翰而致然也。故開府儀同三司侍中贈太師衛國趙公，早以號勇善戰，交知遼太祖。煇赫貴顯，生子十有二人。其後支分派別，官三事使相，宣徽節度，團練，觀察刺史，下達州縣職余二百人。迄今燕之故老，談動聞富盛，照映前後者，必曰諱、劉、馬、趙四大族焉。嗚呼！或哉！孟子稱故國非謂喬木，而有世臣者，其是之謂歟！奮孫得那級遺諸，裝璜安整，攜示求破。予切有感焉。近代公侯將相之後，方一再傳，涸跡闕聞，甘心貧微。故家遺族，憐然不知者多矣。尚何望於考厥世，而復其初哉？論者多曰：「一氣已過，大福不再。」予以謂不然。其說則孔子所嘆文獻不足故也。夫子孫苟能讀書立志，雖惡必明，雖柔必強。族固家微，可至清貴。況猶餘潤而承休光者乎？免敬履心字學，慎言行，由史館從事歷州縣職，復保舊物，昭明宗系，則其銘述遺美，而又有望於他日也。

四 結 語

這次討論後的結語，應當是集合諸先生所發表的意見，歸納寫成的。但我們依據第三部分「宋人祀燕雲淪入契丹後情況的舉例」中，所示若干事實，也可試作若干推斷，作為宋遼二史所記遼宋關係的旁

證。

一、就田況儒林公議所記「契丹在當時最為強盛」、「軍令至境，故其人能死戰。」這一點，與通鑑（二七〇）述李存勗在望都戰役（九二一年）對契丹的評語：「契丹兵退，野宿之所，布草於地，雖去無一枝亂者。」嘆曰：「虜用法嚴，乃能如是，中國所不及也！」可以互相發明。可知契丹在當時武力的強盛是大家所公認的。

二、十六州等「山後郡縣，俗情篤實，高上武士，士農工商，四者俱備，以資其用。」其主雖遠徙不出，非虛不居，然（漸）有短壘宮室矣！其民雖墮隨寒冽，非虜寇不懼，然（漸）有衣服染績矣！——自（晉出帝）開運中（九四四—九四七），德光亂華，盡得晉朝鞍轡、圍者、服器、工巧、——事多兼擬中國，久而益勝矣！——這些都可見開運以來契丹自責換至平民與燕雲內地人相處日久，漸漸沾染漢化的實在情形。

三、「始石晉時，關南山後初葺（契丹），民不樂附，企思中國聲教，常若偷息苟生。周世宗功不克就，歲月既久，漢民宿齒盡逝。斯少者，漸使習不怪；及而常右虜下漢。有識者亦嘗慨然，無可奈何！」又，「宋太宗乘銳直壓其境。然未能據奸播種，料取全盛，亦彼民之不幸乎！……」厥後「契丹亦開舉還，以收士人。」「及其真宗幸澶淵盟誓，歲給金繒，虜欣然奉約。自是河朔之民，漸有生意！」這幾段可以窺見燕雲人士的委曲未全，和契丹人逐漸與漢民修好合作的經過。（以上儒林公議）

四、就樂城集中蘇轍所記諸點，我們可以知道以下的幾項事實。
(1)「北界別無錢幣，公私交易，並使用本朝銅錢。沿邊禁錢，條法雖重，而利之所在，勢無由止。」……可知契丹在當時雖已得無雲各地，但燕雲各地的經濟金融關係，仍是完全寄生在北宋經濟系統下面的。由此，我們對於當時遼宋的關係，如澶淵盟約的成立，兩國百餘年的和平相處，都可以容易了解了。

(2)又如「論北朝所見於朝廷不使事之第一條，說：「本朝印本文字，多已流傳在彼。……」訪聞此等文字，販入虜中，其利十倍。人情嗜利，雖重為賞罰，亦不能禁。」那麼，契丹一部分人與燕雲十六

州人士，在文化、教育方面，也仍是寄生在北宋的文化教育政策下面了。

五、又說：「北朝之政，寬與丹，虛燕人，蓋已舊矣。」（當時一般人的看法，應是如此。）「然臣等訪問山前諸州祇係公人，（也）止是小民爭鬥毆傷之獄，則有此弊。至於燕人，強家富族，似不至如此。」又說：「契丹之人，每冬日多避寒於燕地。彼放住坐，亦止在天荒地上，不敢使犯稅土。」「兼之，賦役頗輕，漢人亦易於供應。」當時所怕的，不正是燕地的「差發」，派人強取，燕民最以為苦。不過這是燕地的常俗，對他們本國入，也是一樣的。」這一點，似是漢蕃相安的基本原因。我們看了老學庵筆記所說劉六符建議與宗，迫宋增幣，藉以減輕燕雲漢地的租賦。建議不一定出自六符，而事簡賦輕，則可以相信。則知蘇氏所說「賦役頗輕，燕民易於供應」的說法是符合實際的。

六、契丹自耶律德光起，即知利用燕雲的世家地方，地方紳士，如「韓劉馬趙」等族，使他們出任地方官吏，辦地方庶政，藉以安定人心。這一政策，發生了很大的作用。上文說明中已一再列舉，不贅。

七、從蘇子由的奉使契丹二十八首中，我們只選了五首。這五首中，含有歷史史料意義者，約有以下幾點，茲略舉之。(1)「出山」中說：「漢人何年被流徙，衣服漸變存語言。力耕分復世為客，賦役稀少聊偷安。」(2)如美君一首中說：「真君五畝宅，封戶一成田。故壘開都邑，遺民雜漢編。」而虜帳一首，簡直可以比美姜白石的「契丹歌」(白石詩集上，四部叢刊本)。(3)對當時契丹人的生活與蕃漢和好情形，均有切實扼要的敘述，也是很難得的。

齊覺生先生（自由發言）

姚先生提到遼軍能作戰的原因，是由於紀律嚴明，有組織力，遼人善用中國文化。請問此種軍事紀律與政治組織，是否與商鞅之獎軍功、戒私門之法家思想有關？

金朝帝王季節性的遊獵生活(上)

勞 延 燾

第一節 遊獵實況

女真原是農耕、漁獵並行的民族，雖然不像契丹人一樣的全是「生生之資，仰給畜牧」或「畜牧畋獵以食。」但仍然如金史(四十四)兵志所說的，是「平居則聽以佃漁射獵，習為勞事。」由於地理環境的關係，他們有自己特殊的畋獵技術。三朝北盟會編(三)說：「遼主歲入秋山，女真常從。呼鹿、射虎、搏熊，皆其職也。」遼史(二十七)天祚紀也說：「吳乞買、粘罕、胡金等嘗從(天祚帝)獵，能呼鹿、射虎、搏熊。」由此可知女真人自己確有射獵的傳統。到他們建立金朝之後，一方面仍然保持這種傳統，另一方面自己曾經參與遼帝的遊獵生活，深知皇帝遊獵的樂趣，因此對於契丹人的捺鉢制度，也就一加以仿效了。

金太祖、太宗兩代由於建國伊始，捺鉢似乎還沒有成為定制，但遊獵的事實已有不少。熙宗時積極展開捺鉢生活，中興小紀(二十七，紹興九年，金天眷二年)有如下的記載：

(十一月)金主賈論其政省：今後四時遊獵；春水秋山，夏冬刺鉢，皆循契丹故事。刺鉢者，契丹語所在之意。然契丹先世雖然遊獵，未嘗立四時定制。自中興講好之後，復併諸蕃，境內無事，始於每歲春水獵鷄，秋山射鹿。夏則避暑於長嶺，冬則就暖於陽城。既畢，然後歸廣平純甸受禮，卒至亡其國，亦僅四時無定，遠近騷動。時賈方親或內羞，寇盜外擾；不知自警，乃循契丹覆轍之轍。其後果不曾經，蓋已基於此矣！(註一)

這一段話中的批評(無論對遼對金)，雖然並不十分正確，且有「敵國排諱之辭」的嫌疑，但所述的事實仍然是可信的。

金史中沒有營衛志和遊幸表，捺鉢的實際情形從金史中無由知之，只有根據宋人和金人的私人著述。宋人曾助的松蘿文集一中遊鑿

七畝對此有簡單的記載：遊鑿七畝序：至(紹興)十二年方抵金國，又西北行三百餘里，名春水，引對關先殿，具陳上所宣諭。

涉遼河兮航渾同，逾柳林兮抵春甸(按即序中所謂的春水)，唐方大為海東青之擊，插天鵝毛毳以自屬。我們看熙宗以後人的記載，當可獲得一個更具體的印象，趙秉文、水集二海青賦(原注：秦和虎從春水作)：

……浮冰漸拆。水溶溶而汪洋，鷗翩翩而下嗚，探使星馳，屬車雷發。千輿隱轉，萬騎飄瞥，上將幸乎光春之中，所以觀志諸護親。修下有「圍鵝夫」的職務)而鼓聲震。忽水擊而驚飛，乍雲翔而成列，玉爪翻臂，錦纜下絳，初貼水而徐回，撥千雲而上擊。雨雪紛紜，風毛碎裂……既而毒杯舉，臣工悅。天威揚，空思洩。背長楊兮而趨京闕。

劉祁歸潛志(八)中也說：章宗春水放海青時，黃山(按即趙泓)在輪坵危從，既得鵝索時，黃山立進之。其詩云：「駕鵝得暖下波塘，探騎星馳入建章。黃纜輕陰隨鳳翼，綠衣小隊出鷹坊。搥風玉爪凌霄漢，擊眼風毛墮雪霜。共喜園林得新薦，侍臣齊捧萬年觴。」

澹水集卷三春水行詩：光春宮外春水生，駕鵝飛下寒猶輕。綠衣探使一鞭信，春風寫入鳴鞘聲。龍旗晚日迎天仗，小隊長圍圓月樣，忽聞疊鼓一聲飛，輕軟觸破桃花浪。內家最愛海東青，錦纜繫臂翻青翼，晴空一擊雪花墜，遠延十里風毛照。初得頭鵝誇得驚，一騎星馳薦陵。按獵得頭鵝遣使薦陵始於金世祖時代，本紀大定四年正月辛亥「獲頭鵝遣使薦陵，自是歲以為常。」(數年漸入